

## 论叶赛宁抒情诗中的生命意识

刘修文

洛阳师范学院

[摘要] 谢尔盖·亚历山德罗维奇·叶赛宁是20世纪苏联“唯一真正的抒情诗人”。他的诗歌在体裁上以抒情诗为主，在艺术风格上，有别于马雅可夫斯基的雄浑响亮、高亢激昂，叶赛宁的诗歌则散发出清新自然、沉郁温柔的气质。叶赛宁的诗歌中蕴含着强烈的生命意识，这主要体现在诗人对世间一切生命的关注，对时间易逝、生命短暂的感慨和对生与死的思考这三个方面。生命意识使叶赛宁的诗歌焕发着勃勃生机，散发着浓厚的哲理韵味，本文将从以上三个方面具体分析叶赛宁抒情诗中的生命意识。

[关键词] 叶赛宁；抒情诗；生命意识；死亡意识

【DOI】10.12252/j.issn.2096-6261.2020.02.756

谢尔盖·亚历山德罗维奇·叶赛宁是20世纪俄罗斯最有影响力的诗人之一。这位“徒步从梁赞农村走入了繁华的彼得堡”<sup>①</sup>的农民的儿子被称为20世纪苏联“唯一真正的抒情诗人”（列日涅夫语）。后世的人们常常把他和同时期的另一位大诗人马雅可夫斯基进行比较，两位诗人在诗歌体裁、题材、手法、风格、气质等方面都截然不同。一般认为，马雅可夫斯基的诗歌雄浑、激越、响亮，涌动着生命的激情；而叶赛宁则清新、含蓄、温柔，又带着淡淡的哀愁。这两人截然相反的创作倾向共同形成了60年代苏联文坛上“大声疾呼派”和“悄声细语派”两大诗歌流派对峙的历史渊源。但是，这两人的诗歌创作并不是水火不容，完全泾渭分明的，我们也不能单纯地用“响”和“静”一个字来简单概括两位大诗人的全部诗歌创作风格。正如我国古代的“豪放派”词人辛弃疾可以写出“最喜小儿亡赖，溪头卧剥莲蓬”这样带有浓厚田园生活气息的诗句，“婉约派”的李清照可以写出“九万里风鹏正举。风休住，蓬舟吹取三山去”这样大气磅礴的诗句一样，马雅可夫斯基的爱情诗中也氤氲着柔情，而叶赛宁含蓄温柔的诗句中也始终激荡着生命的旋律。

## 一、对一切生命的关注

叶赛宁抒情诗中的生命意识首先体现在他对世间所有生命的关注上。叶赛宁是一位乡村诗人，俄罗斯乡村大自然中一切有生命的物体：白桦、麦田、苹果树、鸽子、麻雀、母牛、狗……都成了他的诗笔下描写的对象。在俄罗斯很难再找出一个诗人或作家，像叶赛宁一样充满真情地描写动物。诗人怀着一颗悲天悯人的心去感受动物们的痛苦，同情他们的遭遇。在诗人的笔下，这些动物已经完全人格化了，它们已经具备了一个独立的灵魂，会思考，会幻想，会痛苦，会流泪，它们虽然不能左右自己的生命，但是却仍然怀着对美好生活的憧憬。比如，在他的名作《狗之歌》中，叶赛宁为我们描写了一只狗在一天之内产子而又失子的悲惨遭遇。当狗的幼崽被主人带走扔掉的时候，诗人写到：

“当母狗踉踉跄跄地往回走，  
并舔着两肋直淌着的汗流，  
农舍上悬挂的那一钩残月，  
在它眼里也变成一只小狗。  
母狗对着这幽蓝的高空，  
眼巴巴仰望，哀号不休，  
淡淡的月牙轻轻溜走了，  
藏到了田野小丘的背后。  
恰似人投去戏弄的石头，  
母狗当作施舍物来领受，  
眼泪朝雪面簌簌地滚落，  
仿佛正陨落金色的星斗。”<sup>②</sup>

失去了孩子，狗是如此的痛苦，以至于“踉踉跄跄”，同时，思子之情使她精神错乱，致使她把天上的月亮当成了自己的孩子。在这里，“母狗”已经不再是一个动物的形象了，展示在读者面前的是一位痛失爱子却又无能为力的母亲的形象，她会为孩子满心欢喜，会温柔地爱抚自己的幼子，也会因为失

去孩子而痛彻心扉。而天上的“月亮”在诗中也有了生命，它一方面残忍地打破了“母狗”的幻想，让她回到现实的残酷中来，一方面，“月亮”似乎也不忍心看到这么悲惨的一幕，所以“轻轻地溜走”，“藏”到了田野和小山坡的背后。而作为造物主的真正的“人”呢？“人”在这首诗里不仅夺走了“母狗”的孩子，还朝她丢去“戏弄的石头”，一面是动物那感人至深的母爱，一面却是人类那漠视生命的无情，两相对比，两种不同生命之间高下立现。

这样描写动物的诗歌在叶赛宁的作品集中比比皆是，叶赛宁从不把自己当成是一个高高在上的人去俯视这些大自然的生灵，而是把自己当成它们中的一员，以一个平等的姿态去看待它们。他说：“母牛同我侃侃谈心/用点头示意的语言/一片芬芳的阔叶树林/用树枝唤我来到河边”（《我是牧人；我的宫殿……》）。他还说：“每一匹又累又脏的马/都会对我点头相迎/我是动物的亲密朋友/每句诗能医它们的心灵。”（《我不打算欺骗自己……》）

除了关注有生命的花草、动物之外，叶赛宁还在自己的诗歌中赋予那些无生命的事物以鲜活的生命。“在叶赛宁的诗中，不仅花草虫鸟、风霜雪月都有了思想和感情，而且声光色味也都具备了肉体 and 灵魂，不仅空间成了生命的有形，而且时间也成了有形的生命。”<sup>③</sup>叶赛宁的诗歌是一幅幅声光色兼具的动态电影，这里有在歌唱的寒冬和悄悄入梦乡的河水，针叶林奏起了催眠小调，星辰眨着惺忪的睡眼，风儿是一个赶路的苦行僧，朝霞像小猫一样坐在屋顶用爪子洗脸，荨麻则用亮晶晶的露珠打扮自己，还会淘气地对人说“早安！”万物皆有灵，中国古老的“天人合一”的哲学在俄罗斯诗人叶赛宁的诗歌中被完美地体现了出来。无怪乎高尔基感慨：“叶赛宁与其说是个人，不如说是大自然专门为了写诗，为了表达那绵绵不绝的‘田野的哀愁’，为了表达对世间所有动物的爱而创造的一架风琴。”<sup>④</sup>

## 二、对世间易逝、生命短暂的感慨

叶赛宁诗歌的生命意识还体现在诗人对时间易逝、人生短暂的感慨上。正是因为叶赛宁是一个热爱生命的人，所以他才会比其他人更能感受到时光匆匆的无奈，叶赛宁的许多诗歌中都表达了这种情感。如，他生前从未发表过的一首小诗《逝去了的，再也回不来……》：

“我无法让那个凉夜再回来，  
我无缘再睹女友的风采，  
我听不到那支欢乐的歌了，  
夜莺在花园曾唱出我的爱。  
……

心爱的乐事也已经逝去了，  
当年在生活中曾令人开怀。  
心中只剩下冷却的感情了，  
逝去了的，永远也回不来。”

这首诗一开头就连用了三个“не…… мне”，表达了诗人对“往事不可追”的叹息之情，逝去的不仅是那个凉夜，还有爱人和爱情。接下来，诗人使用了几组对比意象：春

夜-秋雨；鲜活的女友-安眠的尸体；歌声欢快-歌声沉寂；夜莺唱爱-夜莺远飞海外。这几组意象共同构成了两幅截然不同的画面，一幅是笑语晏晏的过去，一幅是凄风苦雨的现在，时间带走了生命，带走了曾经令人开怀的乐事，留下来的只有冷却的情感，最后，诗人感慨：逝去了的，再也不会回来！这首诗朴素自然，反复地拿过去和现在进行对比，并且多次重复使用否定词“не”，表达了诗人无限的怅惘。

与生命的短暂相对的是时间和自然的永恒，在《我又回这里，我的老家……》中，诗人说：“年光沉入了忘怀的大海/你们也跟随它不知去向/只有那一泓清清的流水/在鼓翼的风车下哗哗喧响。”这种以故乡的“不变”反衬友人的“四散分离”，颇有中国古诗“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之感。但是诗人并不总是放任自己沉湎于已逝的过去，他虽然眷恋过去的欢欣，但更多的却是劝告别人珍惜当下。他告诫波斯女郎：“我们的生命本来就短暂/难得有缘来赏玩幸福”（《番红花的国度里暮色苍茫……》）；他劝说旅人：“潇洒地生活，尽情地爱吧/在金色月光下嬉游、亲吻”（《清冷的月色金子般橙黄……》）；他还说：“趁年轻，喝吧，唱吧，莫错过良辰/亲爱的人儿迟早会像稠李树凋零”（《歌》）。时光易逝、青春不再的哀愁和珍惜现在，尽情享乐的旷达，既矛盾又和谐，统一于叶赛宁的诗歌创作之中，体现了他别具一格的生活哲学。

### 三、对生与死的矛盾思索

生和死本来就是一对相生相伴的命题，谈到生命，必然要提起死亡。真正热爱生命的人必然会惧怕死亡，叶赛宁诗歌中的生命意识和他的死亡意识紧密相连的，在他的诗歌作品中，诗人不止一次地思索生与死的问题，即使是在他早期那些单纯赞美自然美景和农村风光的田园诗中，我们也能够窥到死亡的阴影。比如，在《墓旁》这首诗中，全诗没有一处描写死者的葬礼和亲友的悲泣，但是通过对周围景物的拟人描写，字里行间却满溢诗人对死者英年早逝的惋惜。随着叶赛宁文学创作的不断成熟，诗人诗歌中的死亡意识也逐渐加强，生与死的问题也就变得更加复杂，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叶赛宁死亡意识的第一个方面体现在自然和乡村的死亡上。诗人一开始欢呼革命、欢呼新时代的到来，但是随着新时代到来的不是“庄稼汉的天堂”，而是流血和牺牲，工业革命这个“钢铁客人”肆无忌惮地收割着自然和乡村，践踏着原始的生命，这样对生命的破坏使挚爱万物生灵的叶赛宁感到痛惜，并且也使他陷入思想矛盾之中。他想要“沿着已踩出的脚印前进/把整个心灵献给十月和五月”，但是又坚持不肯交出专门为了歌唱生命而做的“心爱的竖琴”（《苏维埃俄罗斯》），同时又感到自己的诗歌不再被需要，诗人的生命意识越强烈，由此产生的悲剧意识就越浓厚。

第二个方面体现在对自身终将消亡的理解上。因为城市和乡村、自我和时代等其他种种矛盾盘根错节，愈演愈烈，致使叶赛宁觉得生命越来越成为一种考验。叶赛宁对自身生与死的思考也是复杂的，他首先是一个热爱生命的人，因此必然恐惧死亡的到来，但是因为恐惧死亡，所以他又越发的珍惜生命，珍惜活着的人，同时又竭力保持一颗淡然的心态去面对死亡。这种对生命既眷恋又淡然，对死亡既忧伤又洒脱的矛盾心情在他的名作《我不悔恨、呼唤和哭泣……》中表现得淋漓尽致：

“我不悔恨、呼唤和哭泣，  
一切会消逝，如苹果树的烟花，  
金秋的衰色在笼罩着我，  
我不再有芳春的年华。  
……

在世间我们谁都要枯朽，  
黄铜色败叶悄然落下枫树……  
生生死死的天下万物啊，  
愿你们永远都美好幸福。”

诗的第一句话就表明了诗人的态度，一切终会逝去，对于已经逝去的不会再去挽留。但是年华逝去本身又是不可改变的，这就给诗人看似超然的心态上蒙上了一层淡淡的忧愁。接下来，每一个诗段中诗人都抒写了一种感情：对祖国的爱和爱而不能；对深陷“精神危机”的愧疚和失去了的激情的留恋；对懒于希望的现在的后悔和对春梦一般过去生活的怅惘。在最后，诗人又找回了原来旷达的心态，虽然自己终将消逝，但仍然乐观地祝愿天下万物“永远美好幸福”。整首诗都贯穿着一个矛盾的主题，诗人一面告诉自己生命都会逝去，不要去叹息、呼唤和哭泣那些已经逝去的事物，但诗人一面又是确实实实在在地为那些失去而叹息哭泣，这些矛盾的情感交织在一首诗中，体现了强烈的生命悲剧意识和永恒深刻的生活哲理。

叶赛宁首先是一个俄罗斯的民族诗人，他的诗歌深受俄罗斯大自然和民间文学的滋养。20世纪的苏联著名诗人叶甫图申科称他是“一个最纯粹的俄罗斯诗人”，他说“叶赛宁的诗歌是一种土生土长的现象。叶赛宁的诗歌是俄罗斯大自然，俄罗斯语言所独有的产儿。”<sup>[1]</sup>叶赛宁又是一个时代诗人，在主要体现在他自成一体的诗歌创作手法和诗歌中无处不在的时代气息上。诗人笔下的俄罗斯乡村和俄罗斯大自然不是隐遁世外的“武陵桃源”，而是不断在和现存的世界发生着联系，面临着工业文明的威胁。在艺术上，他博采众长，从浪漫主义、象征主义、意象主义等多种流派中吸取营养，同时深受现代文学创作原则的影响，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叶赛宁意象体系”。

叶赛宁是一个单纯的诗人，他怀着一颗赤子之心，热情的赞美俄罗斯的乡村、大自然和祖国，满心憧憬着建立一个“庄稼汉的天堂”；他用孩子般的眼睛仔细观察着世间万物，同情一切生灵；他真诚地写诗，愿意“剖开自己柔嫩的肌肤/用感情的血液抚慰他人的心房”（《做一个诗人，就意味着这样……》）。叶赛宁又是一个复杂的诗人，正如顾蕴璞教授所说：“他是复杂的时代、复杂的环境、复杂的经历的产物。他有着复杂的思想、复杂的感情、复杂的性格、复杂的审美理想、复杂的创作实践。”<sup>①</sup>他欢呼过“革命万岁”，又如此惧怕革命带来的变革；他诅咒过践踏俄罗斯乡村的“铁的客人”，又赞美过“铁的密尔格拉德”；他一方面希望一个新时代的来临，一方面又自叹在这个新时代下找不到自己的位置。

而这样矛盾着的叶赛宁注定是一个悲剧的诗人，他的生命意识越强烈，悲剧色彩也就更加浓厚，这样一位热爱生命、立志感谢生活，含笑面对霞光的诗人，最后却用死亡早早结束了自己生命，这不能不说是一个难解的谜。叶赛宁的生命虽然短暂，但是诗人用“生命和肉体”写出来的诗歌却滋养了一代人的心灵。

### 注释：

①（俄）符·阿格诺索夫著：《20世纪俄罗斯文学》，凌建侯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165页。

②张建华主编：《叶赛宁诗选》，顾蕴璞译，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年5月第一版。本文中所引用的全部叶赛宁诗歌均来自此书。

③岳凤麟、顾蕴璞编：《叶赛宁研究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153页。

④（苏）高尔基：《谢尔盖·叶赛宁》，岳凤麟译，引自《叶赛宁评介与诗选》，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第17页。

### 参考文献：

[1]曾思艺.原始思维与现代观念的融合——叶赛宁诗歌风格探源[J].湘潭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8(6):5.

[2]周卫忠.论叶赛宁诗歌的二元对立[J].齐齐哈尔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99(04):49-52.

[3]顾蕴璞.诗国寻美[M].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